

774

新時代民衆叢書

孫中山先生傳略

傅緯平編



782.88
1252
8

孫中山先生傳略

目次

一 生世	一
二 出洋就學	一
三 始有革命之志	三
四 興中會時代	五
五 同盟會時代	八
六 臨時總統時代	一三
七 鐵路督辦時代	一五
八 中華革命黨時代	一六

九	護法時代……………	一九
十	最後之努力……………	二二
十一	學說……………	二七
十二	建設計畫……………	三〇
十三	餘論……………	三五

孫中山先生傳略

一生世

孫中山先生，名文，字逸仙，廣東香山縣翠亨村人。香山縣以先生故，今已易名曰中山，而中山者，先生避地日本時所假川之姓氏，世人因以稱先生也。中山生於民國紀元前四十六年，即西元一八六六年，清同治五年丙寅十月初六日。父諱道川，母楊氏，父嘗爲縫工於澳門，旋歸鄉營田野工作。中山幼時，自入塾外，亦習勞焉。翠亨雖鄉僻，風景甚佳，且地近海港，船載貨出入，邑人多營業海外以致富，耳目見聞，自然開拓。中山幼時思想之深遠，其受地理環境之影響者蓋亦不鮮也。

二 出洋就學

中山有兄名眉，字德彰，開墾於檀香山，頗順利，所獲甚豐。歸家備述其地之多美景，與食物之豐富，居處之安樂。中山時年十四，聞而嚮往，卒隨兄赴檀香山，是為離家出洋之始。時民國紀元前三十三年，即西元一八七九年，清光緒五年己卯也。中山在其兄商店中習業，至為勤苦，遂精通檀香山土人方言。繼欲學英語，兄因送入教會學校。中山在校中，猶長袍垂辮，屢為同學所侮辱，中山終忍而不較。三年卒業，英語第一。檀香山王親授一論中國之書以獎之。旋又入檀香山之聖魯易學校，後又入檀香山大學。旋奉兄命回翠亨，時年十七歲。

中山歸故鄉，娶夫人盧氏。是時中山感於外國政治之修明，交通之便利，人民之樂業，學術之進步。而返顧中國，則盜賊橫行，官吏需索，人民不安其生，而人民智

識又皆銅陋，迷信神權，狃於故俗，不知自振。中山乃向鄉民宣傳清政之腐敗，並盡力以反對古俗破除迷信爲己任。有北帝廟者，祀真武大帝，一鄉奉之最虔，廟年久圯壞，鄉人欲重修之。中山入廟拉折神像之手以示人，曰：『此保護一鄉之神，今手指爲我折，而彼笑容猶如故，有如是之神耶！』鄉人大譁。中山之父不得已，斥中山使離翠亨。

三 始有革命之志

中山既第二次離鄉，遂赴香港，入皇家學校肄業。中山初往檀香山，其地在美國勢力之下，所受者，美國教育也；後赴香港，其地在英國勢力之下，所受者，英國教育也。於此等大資本大帝國兩主義薰陶誘掖之中，卒不爲所惑。惟覺中國此時有兩大敵焉，一爲佔有中國土地主權專制守舊之滿清，一爲壓迫中國之英美德法

日本諸外國，革命之思想由此萌動矣。

中山之赴香港也，年十八歲，時在民國紀元前二十九年，即西元一八八三年，清光緒九年癸未也。翌年，中法戰事起，國人猶虛憍自大，妄謂夷狄不足滅，市肆日騰戰勝之傳聞。中山輒從而糾正之，雖受疑謗爲奸細，不顧也。蓋滿清兵備之窳劣，中山知之已審，而欲倚此求強，謂可與外國爭衡，豈可得哉。因此，中山革命之思想乃愈不可遏矣。民國前二十七年，中山年二十歲，是年在皇家學校畢業，中法戰爭結果，清廷失敗，與法人訂和約，棄安南以與法國。中山目擊國事日非，決意傾覆清廷，創建民國。乃擇定學習醫業，以爲將來可藉醫爲名，得與同志往來，不爲人疑，遠邇無阻，爲長時期革命計，莫善於此。於是入廣州博濟醫學校，識三合會首領鄭士良於校中，組織秘密革命機關，輸革命思想於草野豪傑。又識陳少白、尤少鶴、楊鶴齡於香港，四人相聚，輒談革命，港澳間親友呼爲四大寇。民國前二十五年轉入香港。

港醫學校，往來香港澳門，鼓吹革命。民國前二十年，在香港醫學校畢業，設醫局於廣州澳門，開始革命運動，令鄭士良結納會黨，聯絡防營。翌年，偕陸皓東北遊京津，南入武漢，以窺虛實而觀形勝。

四 興中會時代

中山習醫之時，已從有志革命，進而爲談論鼓吹革命，更進而開始革命運動矣。惟尙未有正式之組織，雖在醫校中曾與鄭士良組織機關，此不過爲後來立會之先聲耳。民國紀元前十八年，中山年二十九歲，即西元一八九四年，清光緒二十年甲午也。時中日因朝鮮事宜戰，中山以爲有機可乘，乃赴檀香山及美洲。出洋後，自郵上書相國李鴻章，建議富國強兵之方略，以人盡其才，地盡其利，物盡其用，貨暢其流，四者爲綱。旋於海外創立興中會，羅糾合華僑以爲助，乃募捐時，應者寥寥，

僅兄德彰及鄧蔭南傾家助款，及親友數十人贊同而已。翌年，與鄧蔭南等返國，欲襲取廣州以爲根據，遂開乾亨行於香港爲幹部，設農學會於廣州，命鄧蔭南陸皓東等分主其事，中山則往來指導之。經營半載有餘，旋以運械不慎，手槍六百餘桿爲海關搜獲，事遂洩。陸皓東死之，爲從中山革命殉難者第一人，亦卽中國有史以來爲共和革命而犧牲者之第一人也。此爲中山第一次革命之失敗。事後，中山問道至香港，隨與鄭士良渡日本橫濱，始剪辮改裝。重遊檀香山及美洲，推廣興中會，應者仍少。然華僑多入洪門會，其會以反清復明爲號，固爲民族老革命黨也，第歲久而自忘之耳。中山因遊英京倫敦，清廷駐外公使與總理衙門急電相馳，謀捕中山。遂爲駐英使館中人所誘拘，錮之一室欲解回中國。其師康德黎竭力營救，乃得免。於是中外皆知有中山其人者爲排滿革命黨之首領矣。然中山在倫敦時，尙多忌諱，未敢自承爲創設興中會者，又未敢表示興中會之本旨爲傾覆滿洲者。

觀於赴美時上李相書，蓋尙欲有所利用；而與中會亦但以振興中國爲名義也。正式揭發革命排滿之本旨，實以後之事耳。

中山雖免於難，仍留歐洲，考察政治風俗，結交其朝野賢豪，兩年之間，殊多心得。知歐洲各國雖號富強，人民仍多困苦，志士猶有社會革命之運動。中山欲爲中國一勞永逸計，乃採取民生主義，與民族民權問題同時解決，此卽三民主義之發端也。並爲菲律賓獨立黨首領購買子彈，中途被沉，又爲代購，此爲實行扶助弱小民族革命之始。中山亟欲促成中國革命，遂由歐洲往日本，與日本民黨領袖犬養毅等及在野諸志士交好，且得諸志士資助。因與同志往來各地，鼓吹革命主義，願華僑仍多畏懼不前，聞排滿革命之說而來歸者不過百分之一耳。且其時康有爲方倡保皇黨於海外，反對革命，反對共和，從者甚盛，中山之事業，愈益艱困。乃分遣陳少白史堅如鄒士良等於香港長江等處，或刊行中國報，或聯絡會黨，或設招待

機關，於是長江閩粵之會黨，皆合於興中會，聲勢頓張焉。

既而庚子年八國聯軍之禍起，中山以爲機不可失，命鄭士良入惠州，謀發動；史堅如入廣州，謀響應。中山亦擬由香港潛入，中途事洩，香港不許登岸。乃由日本轉臺灣，擬入內地，又爲日本政府所破壞。惠州廣州之起事，遂皆歸於失敗。史堅如死之，此爲中山第二次革命之失敗也。然較第一次之失敗，則大有進步。方第一次失敗，人皆斥中山爲大逆，視中山如毒蛇猛獸而不敢近；第二次失敗，則鮮聞人以惡聲相加，且有扼腕嘆息者，蓋國人之迷夢漸醒矣。

五 同盟會時代

庚子年爲中山三十五歲，時在民國紀元前十二年，即西元一千九百年，清光緒二十六年也。清廷與八國聯軍和議成，賠款四百五十兆兩，合本利須九萬八千

萬兩，使國民肩此重負，以求苟容於帝國主義之下。因之，民生日蹙，國勢日危，有志之士，遂多傾向於革命矣。當時各省學生留學日本者日衆，主張革命者亦日熱烈，國內外著書，辦報，演說，以研究革命問題者，相望也。廣東湖南且有舉義之事，華僑亦漸感動。中山於此時曾往安南，又從日本檀香山到歐美各國，以結納同志，宣傳主義。留學各國諸生，漸皆景仰中山，於比利時京都布魯塞爾開第一會，加盟者三十餘人，於德京柏林開第二會，加盟者二十餘人，於法京巴黎開第三會，加盟者十餘人，於日本東京開第四會，加盟者數百人；除甘肅無留學生外，十七省皆有人加盟，此即革命同盟會之開始也。然其時猶諱言革命，故僅稱曰同盟會。時中山年四十歲，即民國前九年，西元一九〇五年，清光緒三十一年乙巳也。同盟會與興中會相異之點：興中會僅以「聯絡中外有志華人，講求富強之學，振興中華，維持國體」立誓，尚無具體的主張。此由革命權輿，人生疑畏，不得不慎重以免駭俗。同盟

會雖仍諱加革命之名稱，然已昌言革命，列於黨綱。蓋自是中山始信革命大業，可及身而成也。同盟會黨綱，爲中山與黃興、宋教仁所擬定，凡六條：一、推翻滿清政府；二、建設共和國；三、維持世界真正平和；四、主張土地國有；五、主張中日兩國國民的聯合；六、要求世界列邦贊成中國革命事業。其總括之口號有四：卽一、驅除韃虜，二、恢復中華，爲民族主義；三、建立民國，爲民權主義；四、平均地權，爲民生主義。由是三民主義，亦於同盟會始宣布之。又有同盟會軍政府之宣言，揭明前代爲英雄革命，今日爲國民革命，以立革命之標準，而使進行不入於歧途，中山革命之真精神，更完全顯露。從此排滿革命之名詞，遂喧傳全國，震驚虜庭矣。

同盟會既成立，是年，中山卽派黨員赴各省調查。胡漢民、汪精衛等在東京發刊民報，鼓吹主義。國內加入同盟會者萬餘人，且有萍、澧之役，劉道一等死之。清廷益懼，要求日本驅逐中山；中山復往安南，設機關於河內。民國前五年，益進行革命，

初發動於潮州黃岡，師不利，（第三次失敗。）其年夏，命鄧子瑜發難於惠州，又失敗，（第四次失敗。）秋，擬由欽廉進取兩粵，先遣人往日本購械，而使革命軍破防城，乃購械之計破壞，全軍敗退十萬大山，（第五次失敗。）中山親率黃興等百餘人，襲取鎮南關，佔領要塞，與清兵戰七晝夜，退入安南，（第六次失敗。）中山因此又爲安南法官所放逐，改赴新嘉坡，仍命黃興籌再舉，黃興乃率二百餘人，橫行欽廉上思一帶，轉戰數月，卒以彈盡援絕而退，（第七次失敗。）其時同盟會外，別有革命團體，爲秋瑾徐錫麟諸人所組織。錫麟刺殺安徽巡撫，謀據安慶，無援死之；秋瑾亦於浙江被殺。正中山與黃興經略粵邊之際也。翌年，即民國前四年，中山既不得志於粵，改謀滇邊。命黃明堂襲取河口，收其降衆，命黃興往指揮，中途爲法官所執，指揮無人，衆遂退出，（第八次失敗。）中山連遭失敗，安南日本香港皆不能居，乃漫游美洲，專事籌款，而以進行計畫交黃興胡漢民。民國前二年，黃興胡漢民等

謀以廣州新軍舉事，軍人先期而發，爲敵所破，倪映典死之。（第九次失敗。）而汪精衛於河口失敗後，徑赴北京，謀刺攝政王，是年亦事敗被獲，下獄。中山乃自美洲赴日本，潛行登陸，爲日警所阻，遂渡檳榔嶼，約趙聲、黃興、胡漢民來晤，商略重起計畫，衆皆憂默，中山勗勵之。並召集華僑籌款，數日得五六萬元。中山又親赴南洋英荷各屬，及暹羅，所至輒爲當地官吏所禁制，乃復赴美洲。民國前一年，陰曆三月二十九日，黃興、趙聲等，在廣州舉事，死者七十二人，事後叢葬於黃花岡，是爲中山與滿清奮鬥最後一次之失敗。此役死者，多閩粵留學外國之青年，皆革命黨之精英。故黃興事後致人書，猶深自咎痛。然此役也，實已震動中外，且死者之義烈，尤足動國民之同情，不期然而皆傾向於革命黨，是則中山末次之失敗，實卽中山革命之成功也，故逾年而民國卽成立矣。且黃花岡諸烈士皆同盟會員，亦可證同盟會之成績甚優矣。

六 臨時總統時代

自中山進行革命以來，內地之宣傳，軍隊之聯結，已徧於全國，隨時隨地皆可爆裂。廣州一役，尤影響人心，黨人進行革命益急。是年陰曆八月十九日，即陽曆十月十日，武昌軍隊遂起義，一舉而收復武昌漢陽夏口，各省紛紛響應。黃興回國，親率鄂湘之衆，抵抗清兵。

武昌起義時，揭蔡中山之名，謂奉其命令以發難。法領事首稱許革黨，領事團因決議宣布中立。中山在美聞耗，決意致力外交，以斷清庭外援。首至英國，與英政府約：一、止絕清庭一切借款；二、制止日本援助清庭；三、取消放逐令以便回國，皆得允許。乃由法回國，既抵上海，市人喧傳中山挾軍艦及巨款以歸。或以詢中山，中山笑曰：「吾所帶回者，革命之精神耳。」

當是時，南京已歸革命軍，各地脫離清庭而附革命者，已有十餘省。各省代表乃開選舉會於南京，舉中山爲臨時大總統。中山於中華民國元年陽曆一月一日就職，並布告全國，改用陽曆，是年中山四十七歲也。就職後，親率諸軍將士祀明孝陵，以告排滿之成功。迨二月十二日，清帝溥儀退位，次日，中山提出辭職書於臨時參議院，讓政權於袁世凱。中山任職未久，而遽辭之者，實因革命方略不行之故。中山曩分革命進行時期爲三：第一、軍政時期，第二、訓政時期，第三、憲政時期；及就職後，欲施之以達建設之目的。同人以中山理想過高，贊成者寡，雖再三曉諭而終不聽從。中山因同志多自謂革命成功，不復守革命信誓，不服從領袖主張，不過成爲新官僚，無裨於國。且財政支絀，擬借借款而議院反對，士夫詬病，在在掣肘。故曠退志，甘讓總統於袁氏焉。然中山對於袁氏亦有最要之主張，一袁氏須就職南京，二民國須遷都南京，三、不能以清帝退位之詔，全權授袁氏組織共和政府。乃此三